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賴睿成  
電話：02-7736-7861  
Email：larr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開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0501777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「軍人撫卹條例施行細則」第15條之1、第29條、第33條，業經本部於105年12月15日以國規委會字第1050000111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）下載，請查照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防部105年12月15日國規委會字第105000011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一貫道崇德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永達技術學院、玄奘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高鳳數位內容學院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臺北基督學院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除外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105/12/23  
電子14:19

